证券代码：603139　　证券简称：康惠股份　　公告编号：2026-073

陕西康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担保金额(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北京康惠智创科技有限公司	29,952	37,695.29	是	否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43,837.81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83.51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担保金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其他风险提示(如有)	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 担保的基本情况

近日，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康惠智创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康惠")与冀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冀银金租")签署《融资租赁合同》(直租类)，冀银金租根据北京康惠智创的设备采购需求，采购全新设备出租给北京康惠使用，北京康惠按期支付租金。

本次北京康惠开展融资租赁(直租)业务，租赁成本(即融资金额)为人民币29,952万元，租赁期限36个月，租金分36期支付。北京康惠本次融资金额在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批准的授信额度内。

同日，公司与冀银金租签署《保证合同》，为该笔融资本息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融资租赁合同》项下北京康惠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后三年止。同时，公司实际控制人李红明、王雪芳夫妇及关联方北京十纪科技有限公司为上述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为北京康惠智创提供的担保余额为37,695.29万元。

(二) 内部决策程序

2026年4月22日及2026年5月20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接受关联方担保的议案》及《关于2026年度预计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含全资及控股子公司)2026年度向多家金融机构(包括银行及其他非银行金融机构)申请总计不超过25亿元综合授信额度，并同意公司2026年度为控股子公司在金融机构申请的综合授信提供不超过123,240万元的担保额度，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连带责任保证、抵押担保、质押担保等，其中，同意为北京康惠在金融机构申请的授信提供不超过110,000万元的担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4日、2026年5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2026-021、2026-023、2026-035号公告】。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 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北京康惠智创科技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持股100%
法定代表人	李甲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5MAEK7B3754
成立时间	2025年5月8日
注册地	北京市昌平区科技园区超前路17号1幢1至11屋101-1017
注册资本	10,000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企业管理；企业总部管理；企业形象策划；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会议及展览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云计算设备销售；智能控制系统集成；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互联网设备销售；云计算装备技术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制造；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药品互联网信息服务；中药饮片代煎服务；基础电信业务；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互联网信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6年3月31日/2026年1-3月(未审计)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已审计)
	资产总额	17,870.58	25,604.10
	负债总额	16,327.00	24,558.42
	资产净额	1,543.58	1,045.68
	营业收入	1,359.11	1,617.96
	净利润	497.89	45.68

三、《保证合同》的主要内容

债权人(甲方)：冀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人(乙方)：陕西康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债务人)：北京康惠智创科技有限公司

(1)保证金额：本合同项下保证担保所担保的主债权及数额为甲方依据主合同对债务人享有的全部债权。

(2)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3)保证范围：主合同项下甲方对债务人的全部债权，即债务人应支付甲方的全部租金、租前息、租赁手续费及利息、可能发生的逾期利息、违约金、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差旅费、评估费、拍卖或变卖费、过户费、保全费、公告费、公证费、执行费等)和其他所有应付款项。

(4)保证期间：本合同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如上述主合同项下主债务为分期清偿，则保证期间为自上述主合同项下首期债务到期日起至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三年。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为满足子公司北京康惠在经营过程中的资金需求，公司为其在金融机构申请的融资提供担保，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战略发展需要，该项担保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北京康惠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对其经营活动及决策能够有效控制，可以及时掌握其资信状况，担保风险可控。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6年4月22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以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度预计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是为了支持控股子公司的发展，担保对象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为其担保风险可控，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在银行申请贷款提供担保余额为43,837.81万元(含本次担保)，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占公司最近一期(2025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83.51%；公司不存在对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担保对象提供担保的情形；公司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的情形。

特此公告。

陕西康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8日

公司代码：688561　　公司简称：奇安信

奇安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http://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半年度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风险因素"中说明了可能对公司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并提请投资者特别关注如下风险：

1、尚未盈利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为-4.13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4.11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7.55亿元。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60.01亿元。公司上半年亏损的主要原因为：公司主要收入集中在下半年，但是费用在四个季度相对平均。具体而言，从网安行业整体情况来看，受宏观环境及政府财政情况影响，客户普遍削减预算，项目延期情况依旧存在。行业价格竞争激烈，同时客户在预算受限的情况下更关注现有系统的维护而非项目新建，预算向毛利率相对较低的网络安全服务倾斜的趋势越发明显。从公司层面来看，一方面，公司坚定贯彻"现金流优先"的战略，经营性现金流实现持续改善，但业务的取舍也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公司的营收规模；另一方面，公司始终坚持网络安全核心技术及创新产品的研发，始终坚持强大的安全咨询规划、安全运营和应急响应服务能力的建设，以上都需要公司持续加大对研发、产品、服务等方面资源和费用的投入。报告期内，公司已着手实现产品AI化，利用AI新技术重新赋能公司产品线，研发效率显著提升，同时加强各项费用管控，但研发费用投入总额仍处于较高水平，未来公司能否扭亏仍有不确定性，无法保证短期内公司可进行利润分配。

2、业绩大幅下滑或亏损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4.97亿元，同比下降14.0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4.11亿元，较2025年上半年亏损幅度有所收窄。公司营业收入受到宏观经济、产业政策、行业竞争态势等因素的影响，同时公司经营业绩也取决于公司技术研发、产品市场推广及销售等因素。市场规模的变化、细分领域的市场竞争加剧、产品更新换代、新市场需求的培育等因素均可能导致下游市场需求发生波动。如果未来公司现有主要产品市场需求出现持续下滑或市场竞争加剧，同时公司未能及时培育和拓展新的应用市场，将导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净利润面临下降的风险。公司将持续在产品研发、市场推广及销售等方面进行投入，如公司收入未能按计划增长，或规模效应未按预期逐步显现，则可能导致亏损进一步增加。如果上述影响公司持续成长的因素发生不利变化，且公司未能及时采取措施积极应对，则不能保证收入按计划增长，致使公司存在持续亏损的风险，且将导致公司存在成长性下降或者不能达到预期的风险。

3、财务风险

(1)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重较高，持续资金需求较大的风险

公司所处的网络安全行业技术发展和IT行业技术发展有密切的关系，随着IT行业新技术的不断推出，网络安全行业也需要采用大量的新技术推出新的可以匹配客户需求的产品，如人工智能、泛终端、新边界、大数据和云计算等安全防护产品，开发这些产品需要采用大量新技术，因此对研发人员能力的要求高，导致公司研发支出一直处于较高的水平。此外，网络安全行业与国际形势、技术发展、威胁变化均有较强的关联性，当攻防角色、模式或技术出现重大变化时，仍然需要进行较大的研发投入。

(2)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为51.00%，同比减少1.68个百分点。给公司毛利率带来下行影响的主要因素包括：受宏观环境影响，行业价格竞争短期内加剧；公司收入结构发生变化，下游需求结构中的网络安全服务占比上升，影响了公司整体毛利率；公司渠道改革进行中，尚未充分发挥好渠道与大客户直销体系间的互补作用。同时，在政企单位信息化改造以及新基建建设过程中，公司未来仍可能承接系统集成性质的网络安全项目，公司在系统集成性质的网络安全项目中向第三方采购的硬件，由于该等第三方硬件的市场较为成熟，价格相对透明，因此硬件及其他业务毛利率相对较低。公司计划聚焦核心客户，聚焦有效市场，深度改革营销体系，聚焦经销商体系效能提升，克服短期因素对公司营收及盈利能力的影响，但前述因素及其他因素在未来可能会持续影响公司毛利率，使得公司毛利率在未来存在下降的风险。

(3)公司现金流持续紧张的风险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逐步增大，政企业务部分特性凸显，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的比例逐渐增加，占用公司现金的比例也同步变大。如果大量应收账款无法按期收回，则对公司整体现金流运转情况会产生较大的负面影响。同时，公司现金流目前尚处于持续净流出状态，公司自有资金相对紧张，如果遇到市场流动性紧缩，公司生产运营资金可能会出现不足。以上情况均可能导致公司出现现金流持续紧张的风险。

1.3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4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5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6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1.7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奇安信	688561	不适用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齐向东(代行)	张鹏
电话	010-56509268	010-56509268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外南路26号院奇安信安全中心	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外南路26号院奇安信安全中心
电子信箱	ir@qianxin.com	ir@qianxin.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3,639,080,363.56	13,668,699,739.48	-0.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038,413,327.53	7,447,560,205.32	-5.49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496,618,015.70	1,742,171,272.11	-14.09
利润总额	-442,128,652.57	-780,023,940.49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11,283,007.96	-769,844,892.03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54,801,182.75	-769,752,587.46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2,493,611.11	-1,142,948,403.06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68	-9.19	增加3.51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0	-1.13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0	-1.13	不适用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26,43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中电金投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3.19	158,242,784			无	
齐向东	境内自然人	21.92	149,561,640			无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安源创志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7.28	49,679,460			无	
天津奇安叁号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3.26	22,247,460			无	
国投(上海)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国投(上海)科技成果转化创业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3.06	20,852,100			无	
产业投资基金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84	12,558,140			无	
北京金融街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97	6,635,211			无	
北京照诚金睿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北京新动力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其他	0.69	4,723,256			无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68	4,664,607			无	
天津奇安壹号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0.63	4,329,500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齐向东先生与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安源创志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一致行动人，齐向东先生持有部分天津奇安叁号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合伙企业份额。2、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为中电金投控股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同时持有产业投资基金有限责任公司部分股权。3、国投(上海)科技成果转化创业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持有部分天津奇安叁号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合伙企业份额。4、天津奇安壹号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间接持有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安源创志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企业份额的部分有限合伙人重合。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 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6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7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8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奇安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26奇安信SCP001	012680907	2026-04-10	2027-01-08	300,000,000	0.0250

反映发行人偿债能力的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指标	报告期末	上年末
资产负债率	48.22	45.33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EBITDA利息保障倍数	-8.84	-17.16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561　　证券简称：奇安信　　公告编号：2026-026

奇安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奇安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26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根据《奇安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8月16日以邮件方式发送。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齐向东先生召集和主持，应参会董事7名，实际参会董事7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全体董事对本次董事会会议议案进行了审议，经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奇安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奇安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以下合称"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内容与格式符合相关规定，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26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奇安信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奇安信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二)审议通过《关于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奇安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能够客观、公正地反映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电财务")经营资质、业务和风险状况，中电财务作为非银行金融机构，其业务范围、内容、流程及内部风险控制制度等都受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的严格监管，未发现中电财务的风险管理存在重大缺陷，未发现公司与中电财务之间发生的关联存款等金融服务业务存在风险问题。

关联董事姜军成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1票回避。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奇安信关于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如实反映了《奇安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在2026年上半年的落地措施及实施效果等情况。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奇安信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四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未成就暨注销股票期权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鉴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中有53名激励对象已离职不再符合激励对象条件，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以及《奇安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修订稿)》(以下简称"《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修订稿)》")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注销上述53名激励对象所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合计25.9420万份。

另根据《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修订稿)》的相关规定，2025年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指标未达到触发值，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四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未成就，公司董事会同意对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的603名激励对象第四个行权期未达到行权条件的187.2610万份股票期权进行注销。

综上，公司董事会同意对上述合计213.2030万份股票期权进行注销。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奇安信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四个行权期及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未成就暨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7)。

(五)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未成就暨注销股票期权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鉴于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中有65名激励对象已离职不再符合激励对象条件，根据《管理办法》以及《奇安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注销上述65名激励对象所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合计40.6950万份。

另根据《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2025年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指标未达到触发值，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未成就，公司董事会同意对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的689名激励对象第三个行权期未达到行权条件的193.7825万份股票期权进行注销。

综上，公司董事会同意对上述合计234.4775万份股票期权进行注销。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奇安信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四个行权期及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未成就暨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7)。

特此公告。

奇安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688561　　证券简称：奇安信　　公告编号：2026-027

奇安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四个行权期及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未成就暨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奇安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奇安信")于2026年8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四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未成就暨注销股票期权的议案》和《关于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未成就暨注销股票期权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一)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1、2022年7月20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同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核实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2、2022年7月21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奇安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奇安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摘要公告》(公告编号：2022-039)、《奇安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奇安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2-040)和《奇安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1)。根据公司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独立董事赵炳弟先生作为征集人就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委托投票权。

3、2022年7月21日至2022年7月30日，公司对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拟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2022年8月2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奇安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公告编号：2022-042)。

4、2022年8月8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并于2022年8月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奇安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2-046)。

5、2022年8月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向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监事会对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2022年8月9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奇安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2)等文件。

6、2023年8月4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未成就暨注销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监事会对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2023年8月5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奇安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修订稿)》(以下简称"《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修订稿)》")、《奇安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修订稿)摘要公告》(公告编号：2023-039)、《奇安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相关文件的修订说明公告》(公告编号：2023-040)、《奇安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以下简称"《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等公告和相关文件。

7、2023年8月31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奇安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046)和《奇安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7)。根据公司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独立董事赵炳弟先生作为征集人就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委托投票权。

8、2023年9月5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奇安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注销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8)，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未成就，注销股票期权合计276.7973万份。

9、2023年9月19日，公司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以及《关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

10、2024年10月2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未成就暨注销股票期权的议案》。

11、2024年11月22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奇安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及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注销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0)，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未成就，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合计注销279.7815万份股票期权。

12、2025年8月2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与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未成就暨注销股票期权的议案》。

13、2025年9月11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奇安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及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注销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9)，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未成就，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合计注销251.8414万份股票期权。

14、2026年8月2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四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未成就暨注销股票期权的议案》。

(二)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1、2023年8月4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同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核实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监事会对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2023年8月5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奇安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奇安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摘要公告》(公告编号：2023-039)、《奇安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以下简称"《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等公告和相关文件。

2、2023年8月2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等议案。

3、2023年8月31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奇安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046)和《奇安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7)。根据公司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独立董事赵炳弟先生作为征集人就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委托投票权。

4、2023年8月7日至2023年8月18日，公司对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拟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与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2023年9月12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奇安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公告编号：2023-049)。

5、2023年9月19日，公司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并于2023年9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奇安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3-051)。

6、2023年9月1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向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前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2023年9月20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奇安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5)等文件。

7、2024年10月2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未成就暨注销股票期权的议案》。

8、2024年11月22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奇安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及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注销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0)，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未成就，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合计注销299.3400万份股票期权。

9、2025年8月2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与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未成就暨注销股票期权的议案》。

10、2025年9月11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奇安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及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注销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9)，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未成就，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合计注销298.1600万份股票期权。

11、2026年8月2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未成就暨注销股票期权的议案》。

二、本次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原因及数量相关说明

(一)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1、因激励对象离职导致其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注销：

根据《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修订稿)》第十三章"公司/激励对象发生异动的处理"的规定，"激励对象合同到期，且不再续约的或主动辞职的，其已获准行权的股票期权不作处理，已获授但未获准行权的股票期权由公司注销。"

鉴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中有53名激励对象离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公司拟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25.9420万份股票期权。

2、因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指标未达